



# 妈祖真迹

— 兼注释、辨析古籍《敕封天后志》

林庆昌 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 妈祖真迹

— 兼注释、辨析古籍《敕封天后志》

林庆昌 著



中山大学出版社

· 广州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妈祖真迹：兼注释、辨析古籍《敕封天后志》/林庆昌著.  
—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2003.1

ISBN 7 - 306 - 02037 - 4

I. 妈… II. 林… III. 妈祖 (960~989) - 人物研究  
IV. K85

责任编辑：大雨 封面设计：风竹  
责任技编：韦韬 责任校对：筱禾

中山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广州市新港西路135号 邮编：510275)

电话：020-84111998、84037215)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发行

南海系列印刷公司印刷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市东下路6号 邮编：528200)

889毫米×1194毫米 32开本 12.5印张 238千字

2003年1月第1版 2003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定价：38.00元

如发现因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 自序

鉴阅古籍《敕封天后志》(以下简称《志》),对妈祖事迹颇多感念,关于妈祖的真人真事及其民间传说,油然奔涌笔端,遂成此书。虽然对照该《志》,考察现场,不敢背离史实,但对妈祖和妈祖文化的认识,还是有点自己的想法和言述,敬请各界人士指正。

现今,有人一讲起妈祖,就认为妈祖原本是神,是神的代称;还有更多的人认为妈祖原本是人,又是神,或是人与神的结合体。本人对这些看法,不敢苟同。笔者认为妈祖原本是人,是一个纯粹的可敬可爱的女性,是一位可歌可颂的民间圣贤。

虽然在《敕封天后志》或其他史料(包括地方志)中,没有“妈祖”两字或相关名称,但按本书评述的当地民间传说,妈祖后代的立场、观点,以及从中国历史学、社会学和民俗通则与惯例去分析,“妈祖”这个尊称是来源于当地宗支和一般民众对林默的尊崇和敬仰。而按《敕封天后志》和有关史料记载,林默诞生于福建省莆田县古贤良港(港里或今港里村)。一千一百多年

来，当地一直有一座专祀妈祖及其先祖的古祠。在妈祖的这个故乡发现，全村不论大小姓氏和男女老少，都知道“林默”这个“很古老气”的名字，但都不直呼“林默”为“天妃”、“天后”或什么“夫人”，也不叫“天后祠”；而都只称呼“妈祖”、“妈祖祠”、“妈祖祖生祠”；不会把妈祖当神看待；外地来瞻仰和祭拜的人，也是如此称呼。可见这个不同的称谓，不是一种无所谓的语言习惯，而是质朴的民俗民风的表现。因为人和神有不同的分属，区别尊敬的是人的妈祖或是神的妈祖神灵，最有作用的是可以规范其后裔和世人的行为和情操。纪念和学习是圣贤的妈祖与依赖和寄托于妈祖神灵，这在民俗活动中，有不言自喻的礼数和理念。如若不然，在中国历史中，包括妈祖（林默）在内，怎么有一些贤人良相在世时，民众和开明绅士就给他们建立“生祠”呢？就以林默（妈祖）诞生地（发祥地）——古贤良港来说，其后裔和村民都认为妈祖是人，这有一种可贵的理性因素在起作用。那么其他民众和官员、文士尊重这种民意，也该首先把妈祖当作人看待。

据记载，妈祖少年时代是一位智能超凡的神童，十五岁左右出嫁不婚，在湄洲岛“修炼”一两年后，回到故里贤良港，已成为一位了不起的民间圣贤。有民众和宗支、乡亲为妈祖建立冠名“通贤”的生祠，以崇祀妈祖；“妈祖”这个尊称，即始于此时；在妈祖仙逝后，生祠成为妈祖祠、妈祖祖生祠，也就是《敕封天后志》所记述的和图示的“天后祖祠”。这也是妈祖第二故居。

在这里，妈祖收养了孤儿、流浪儿和社会弃婴，以成“家人”；在宋朝初期，妈祖无私地开展慈善功业，关爱穷苦贫众，深得民心。尤其闻名遐迩的是，妈祖治疗人世间的重病恶疾而不图回报，成为人们心目中的圣医。将《敕封天后志》中含蓄的陈述与贤良港的实际结合起来辨析，贤良港还留有妈祖的坟墓（衣冠玄室）；它与妈祖祠、吴（虞）祖社的座向以及遵循古代纪念名官乡贤的规范性的土木结构，都有机地统一在一起。《敕封天后志》中的记载也处处表现了妈祖的志向、品格、才华，可谓生死都一样有博大的胸怀。正是妈祖人品好，又有渊博的知识和精湛的技能，因而得以圣名妈祖显于世，而原来的姓名林默却较少人知，且圣名远扬、被泽后世，在后人和一般民众的心目中，“妈祖”名称就是民间圣贤的代名词，是众生仰慕的典范。妈祖的圣名和影响，并不是封建王朝褒扬林默神名的结果；“妈祖”这一称谓也没有神化；如果借用这个美名雅号来编造神话，则非“妈祖”名称的本意了。要是以神“天后”、“天妃”代表真实的圣人、贤人、名人妈祖，那就与史实不符，也就没有纪念妈祖的历史意义和现实作用。在此，很有必要深入分析两个认识问题：

第一个问题是，有一种说法，林默既然有妈祖这个圣名，怎么在《敕封天后志》中没有记载呢？又怎么可以认定妈祖是人，不是神？回答这个问题，应首先认识林清标编撰《敕封天后志》的时代局限与阶级的约束。清代，林默以“神”被康熙皇帝褒封为“天后”，达到

女神封赐方面的登峰造极的地步。林清标编撰该《志》，是在这项褒封之后，加上身为“儒学教谕”，掌管祭祀，能不随声附和吗？自清初以来，“文字狱”大兴，动辄诛连九族，不少读书人噤若寒蝉，深恐被加祸于身。林清标处身于此等环境，著书立说肯定有所顾虑。编撰一本志，还冠上“勅封天后”，显然示人以目，还是“君为贵，民为轻”。不将宗支和民众称呼林默为妈祖的芳名、雅号写进该《志》，就没有以民戏君、以下犯上的嫌疑了。但他的这种姿态并不代表他的真正意图。经过他的编撰，即使妈祖按原来的林默或“天后”、“天妃”来写，依然是一位线条清晰的历史人物，而不是虚构的幻象（即神）。他在该《志》中特地写了传，概述了妈祖光辉的一生，予以礼赞。要是个神，还有什么传可立？他辑录了诏书祭文，与传相辉映，不是很巧妙地捧扬了大清皇上，又恰当地赞颂了是圣人、贤人的妈祖吗？尤其是他画的《贤良港图》和《湄洲图》，特别描绘和点示了“祠”、“社”和“升天地”，就是有意劝导、引导人们到现场观览、考察；那么触景生情，还不会感想到妈祖是真人、是圣贤吗？

第二个问题是，还有一种说法，《勅封天后志》载录妈祖“飞升”后的几十则“神迹图说”，特别是元、明、清朝代关于“天妃”、“天后”的诏书、祭文，怎么能和妈祖的真人真迹挂钩？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应有正确的历史观。本人写这本书，标题是“妈祖真迹”，其实也是主题；而副题是“注译、辨析古籍《勅封天后

志》”。这在敬告人们：妈祖之真人真迹，并非完全以《勅封天后志》的译述为依据，更不是该《志》的现代版。该《志》是孤本，有其真粹，也有其虚妄，取其前者，去其后者，与现场相融合，妈祖这个历史人物不就很具体很明晰了吗？人类社会，历史人物被神化，变成神化的人，或是人格化的神，这种人物志，在稗史、神话传说中，不胜枚举。由于他们给人们带来利益，因此人们在传颂他们的功绩时，将其神化了；被神化的事件，实际上是他们生前的事迹。关羽而关公而关帝是这样，林默而灵女而天后亦然。该《志》有神化的色彩，这是事实，然而对妈祖的神化，明显的用意是美化妈祖，希望她的英魂长存人间，这与封建王朝的随心所欲是不相同的。从文法上看，该《志》提高了妈祖的至圣至大的形象，同时，也为深入考证妈祖踪迹真迹，提供了契机。因此其中辑录的“神迹图说”和诏书、祭文等等，不能一概视为妈祖是神而不是人的凭据。更何况林清标编撰《勅封天后志》的极其复杂的背景，也需要作如是观。乾隆三十七年（公元1772年），清王朝下令搜集天下图书，组织编纂《四库全书》，经十年始成。它有保存古代文化典籍作用的一方面，而另一方面，被认为是“违碍”、“悖谬”的典籍，受到大规模的禁毁和删改。其编纂的目的，在于宣传封建礼教，有利于清王朝的封建统治。被禁毁的图书三千多种，这无疑是在借编修之机，进行封建文化专制的肆虐，成为又一种形式的“文字狱”。林清标恰好成书于《四库全书》编修期间，

不“厚今薄古”，不借神喻人，那还得了！按照清王朝的标准选材谋篇和修辞，妈祖的故居、坟墓、衣冠玄室的位置状况，妈祖出嫁不婚的事实，贤良港的“祠”、“社”的内容意义，贤良港（港里）、湄洲岛的历史沿革，以及清政府“迁海令”的恶果，等等，林清标都没有秉笔直书。这从真迹证实真人方面来说，令人疑虑和深思。今天，从读《志》的字里行间，发现这倒是一个妙举，有正本清源，返璞归真的作用。当人们纪念、瞻仰神化的妈祖，也必定愈加强烈而执着地要了解妈祖真实而翔实的身世、功业、归宿，等等。在这种心理作用下，妈祖的真人真迹是神化无法替代的。林清标讲该《志》“虽不能博采无遗，而分门别类，颇易披阅；即异日复有可传续之者，不难为力焉”。这话中有话，要点是妈祖的真迹，应该“传续”。

本书力图是妈祖真人真迹的“传续”，因此作为比衬，对《敕封天后志》的神化持批判态度。它载述宋到清各个封建王朝“敕封”林默为“天妃”、“天后”的名号，那都是神名，且都发生在林默逝世之后。这完全符合封建统治阶级的需要。各个封建王朝心有灵犀，各种诏书、祭文，全不用“妈祖”这个尊称；连该《志》在封建社会的局限下，也不敢以“妈祖”美名雅号称誉林默。显然，早在封建时代，统治者与被统治者之间，表示神名的“天后”、“天妃”与表示民间圣贤的妈祖，就不能等同了。这不仅仅是语法上的差别，而更主要是意识、观念、立场，直至法理方面的对立。其实，不同的

称呼，印证了唯物主义不同于唯心主义的思想路线，人与神不混淆。作为后来人，如果清醒与理智一些，论古通今，也不把妈祖等同于妈祖神明，或不把妈祖等于“天妃”、“天后”，也就有正确的理念和态度了，这绝不是咬文嚼字使然！更不是强词夺理！

建立于妈祖是人，是民间圣贤的认识基础上，本书提出，还需要防止和克服另一种错误倾向——即错误地将妈祖文化一概地视为“神文化”，那是有悖于历史和事理的。按照中国古代文化的内容范围与表现形式，可否产生一种是由妈祖组成部分的妈祖文化呢？回答应当是肯定的。在中国古代文化中，就有一部分神文化，但妈祖文化受封建社会的、政治的、经济的、外交的、军事的影响，其中的确也有一小部分神文化。不起主导作用。以史论事，后者对于前者，本质上是瑕不掩瑜。《勅封天后志》这部古籍，就有这种警示。在该《志》封面，赫然“天后”，似乎要“志”其神，其实卷内浓墨重笔，地形地物图及文章编排，都费煞苦心，都极其真实而巧妙地衬托出妈祖作为民间圣贤的文化形象。透过该《志》还可以清晰地看到，即使封建社会还没有提出“妈祖文化”这个概念或文化史学术语，但以妈祖光荣的一生为主导而引发、形成的妈祖文化是客观存在的；而且这种富有特色的文化氛围，也包括当时良好的地方风情、民俗、景观、典故、社众表现，等等。社众的参与，犹如众星拱月，妈祖的真实形象以及具有文化精蕴的景物，更加辉煌了。如果说封建王朝没有看到这

种历史现象，或这种人文景观的折射意义，怎么会在妈祖逝世后，把她抬到神位上，借用她的神化形象，进行文治与教化呢？封建统治者的这种文治和教化的总和，才是妈祖文化中的神文化，由此而论，这种神文化与妈祖，与民众没有亲缘。要是认为妈祖文化就是神文化，那与把妈祖说成是神，有什么两样呢？以神文化比拟妈祖文化，置于现实社会中，就可能走极端：要么将“天后”即妈祖神灵捧上天，诱发宗教迷狂；要么全盘否定，陷入民族虚无主义的泥潭。两个方面均失之偏颇，都不可取。毕竟妈祖文化首先反映了妈祖与民众的集体创造与进步，有其精粹与真谛，我们为什么还有人视而不见呢？就今天建立新型的社会文明和发展社会生产力而论，认真地引导各界正确地对待妈祖文化，将历史精华古为今用，破除迷信，还其本真，又何尝不有益于社会和未来呢？

为了有助于研究妈祖与妈祖文化，本书对古籍《敕封天后志》进行整理，适当地进行译注、辨析，也希望本书能成为宣扬妈祖真人真迹和妈祖文化中精华与真谛的普及本。

据本人浅薄与粗疏的看法，在研究和评价妈祖和妈祖文化方面，还多为一家之言，特别是妈祖安息地问题，妈祖名位问题，有关古建筑的内涵与外延问题，都还没有深入探讨和推定。因而自序，谨为抛砖引玉。

祝愿妈祖与妈祖文化的研究推陈出新，有个系统性、科学性、完整性的定论！

祝愿妈祖和妈祖文化早日写进中国历史书、字典、  
辞典！

庆 昌  
2002年1月23日

# 目 录

第壹部分 前言	(1)
---------	-----

第贰部分 《勅封天后志》译注	(13)
----------------	------

一、《勅封天后志》书名译注	(15)
二、林清标《勅封天后志序》的译注与译文	(16)
三、林尧俞《序》的译注与译文	(25)
四、林兰友《序》的译注与译文	(34)
五、黄起有《序》的译注与译文	(41)
六、林崑《序》的译注与译文	(46)
七、林麟焜《序》的译注与译文	(53)
八、《“勅封天后志”目次》及其作者林清标的 注说	(62)
九、《“贤良港图”说》的译注与译文	(65)
十、《“湄洲图”说》的译注与译文	(66)
十一、《传》的译注与译文	(68)
十二、《历朝褒封》译注	(76)

十三、《历朝致祭诏诰祭文》译注·····	(81)
十四、《奏疏》译注·····	(119)
十五、姚启圣《大闾宫殿祷文》的译注·····	(144)
十六、施琅《师泉井记》的译注·····	(148)
十七、徐葆光《请春秋二祭记》译注·····	(153)
十八、徐葆光《中山记——琉球地名》的译注 ·····	(155)
十九、《图说弁言》译注·····	(160)
二十、妈祖圣迹记载(如“诞降”、“舫海寻兄” 等)四十九则译注·····	(162)
二十一、《天后本支世系考》的译注与译文···	(234)
二十二、《贤良港祖祠考》的译注与译文·····	(238)
二十三、《湄洲庙考》的译注与译文·····	(245)
<b>第叁部分 妈祖真迹考辨</b> ·····	(249)
一、国史、地方志和族谱所记载的妈祖·····	(251)
二、比照传世典籍所载祀典,妈祖祠(天后祖 祠)所在地就是妈祖的诞生地·····	(251)
三、左祠右社的布局,表明妈祖在古时贤良港 (今港里村),是生于斯,亦葬于斯·····	(268)
四、独特的地理环境和奇异的地方风情·····	(279)
五、妈祖的第一故居与第二故居·····	(286)
六、妈祖的婚姻问题·····	(292)
七、妈祖“到湄洲屿白日飞升”的原因·····	(296)
八、妈祖的坟墓问题·····	(304)

- 九、妈祖的誕生日和“升天”日辨析…………… (314)
- 十、妈祖的第二故乡在湄洲屿…………… (318)
- 十一、妈祖是民间圣贤…………… (323)
- 十二、妈祖祠、吴（虞）祖社与妈祖庙隔海横  
列的玄妙…………… (335)

**第肆部分 对古籍《敕封天后志》翻印本中“增  
减章节”的剖析…………… (347)**

- 一、伪作《钦定大清会典事例·群祀》剖析 … (350)
- 二、伪作《丁未祭莆田白湖庙文》剖析…………… (353)
- 三、《捐资与事姓氏》被“删减”，有害无益…………… (357)
- 四、对《敕封天后志》“备以存考” …………… (358)

**第伍部分 应将妈祖写进华夏历史书、辞典，正确  
处理妈祖文化中主文化与亚文化的关系，  
永远保持妈祖文化的特色…………… (361)**

- 一、将妈祖和妈祖文化客观而科学地写进今编  
的华夏历史书、辞典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 (363)
- 二、认定古贤良港、今港里村的妈祖文化形态  
为妈祖文化的主体文化，建立一个健康而  
辉煌的妈祖文化系统…………… (367)
- 三、应当纠正负文化对妈祖文化的侵害…………… (369)
- 四、应当坚定不移地防止将妈祖文化引向宗教  
范畴，永远保护妈祖文化在中华民族文化

和世界文化的特色·····	(371)
<b>第陆部分 附载图文·····</b>	<b>(375)</b>
一、《勅封天后志》之《贤良港图》(连幅七分图)及其注说·····	(377)
二、《勅封天后志》之《湄洲图》(连幅七分图)及其注说·····	(379)
三、《勅封天后志》翻印中的伪作《丁未祭莆田白湖庙文》复印件·····	(383)

# 第壹部分